

公告编号：2017-003

证券代码：837623

证券简称：爱智威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天津爱智威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爱智威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3月12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震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周转需要，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公司向关联方张震借款，借款总额不超过200万元，期限不超过1年，该上述借款为无息借款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张震回避本议案的表决；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内部制度性文件的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总经理宋术伟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聘任李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李军回避本议案的表决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陆明权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财务总监李军先生，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聘任陆明权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鉴于公司董事会通过的第1项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根据相关规定拟于2017年3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附件：李军先生、陆明权先生简历。

李军，董事，男，1970年7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1994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。1994年8月至1995年7月，就职于天津探矿机械厂，任职员；1995年8月至2001年6月，就职于顶新集团天津顶信纸业有限公司，任生产部科长；2001年7月至2003年6月，就职于东莞祥发纸品包装有限公司，担任副总经理；2003年7月至2011年9月，就职于东莞祥发纸品包装有限公司，任总经理；2011年10月至2014年1月，就职于天津信嘉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，任总经理；2014年1月至2016年1月，就职于天津爱智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任销售部经理；2016年1月至今，就职于天津爱智威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董事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

公司已就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中涉及的事项对李军进行核查，经核查，李军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陆明权，男，1972年10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1996年1月毕业于天津中医学院针灸专业。1994年8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天津三峰客车有限公司历任成本科科员、副科长、科长、财务部副部长；2003年10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天津海程工贸有限公司，担任财务主管；2005年3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天津浩华税务师事务所，担任会计部经理；2006年8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天津市华庆汽车车体试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，担任财务主管；2014年5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天津信嘉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

司，任会计；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天津爱智威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。

公司已就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中涉及的事项对陆明权进行核查，经核查，陆明权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爱智威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文件》

天津爱智威机器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14日